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6-030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日前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关于对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6】第 32 号)。目前公司已对上述年报问询函进行了回复,现将相关回复内容披露如下:

一、本报告期,你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因购买较大数额的银行理财产品而增加约15亿元;2015年,你公司公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约12亿元。请你公司说明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并说明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用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如是,请说明相关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请你公司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2015年,公司公开发行债券12亿元,扣除相关承销费用等,共计募集资金11.89亿元。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5年底期末结余募集资金53.53元。

在楼市长期萎靡不利形势之下,2015年,政府连续出台利好政策,促成刚需释放,楼市得以快速回暖。报告期内,公司商品房销售呈供需两旺、成交大幅上升的良好势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共计21.53亿元,是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资金来源。

公司债券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年度)》,认为:截至2015年底,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剩余 53.53 元,公司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经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不存在使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直接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披露的《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年度)》。

二、本报告期,你公司因未将子公司杭州荣安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望江南”项目的部分商铺2,640.66万元及时确认计入2014年度收入而进行会计差错更正。请你公司结合商铺的具体销售情况进一步说明2014年末及时确认该收入的原因,并请说明你公司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相关内部控制及你公司的执行情况。

回复:

公司出售开发产品的收入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房地产开发项目已经竣工并验收合格,达到合同约定的完工开发产品移交条件;销售合同已经签订,履行了销售合同规定的主要义务;价款已全部取得或虽部分取得,但其余应收款项确信能够收回;已按合同约定办理完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

公司在商品房交付时首先根据最终的建筑面积、商品房预(销)售合同所列房屋销售单价与业主进行售房款结算,结清应(退)补房款金额,业主在房屋销售结算表上签字确认该项金额;公司根据最终的商品房决算金额开具商品房销售发票;业主在收到销售发票并办妥其他相关的入住手续后领取进户钥匙,公司相关工程人员陪同业主验房完成后填写交房手续单确认房屋交付完成。公司在商品房交付过程中严格按照上述流程执行,并按照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相关收入。

子公司杭州荣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荣安”)开发的“望江南”项目商铺可售面积7,384.74平方米。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已签订销售合同的商铺面积6,477.79平方米,待售面积906.95平方米;其中已按照合同约定于2014年度办理了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的商铺面积3,412.44平方米, 销售金额15,521.64万元,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于2014年度确认销售收入。“望江南”项目部分商铺业主(销售面积618.29平方米,销售金额2,640.66万元)由于在办理商铺实物移交手续过程中存在质量争议,未在交房手续单签字确认,公司对上述商铺进行了维修,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杭州荣安2014年未确认销售收入。上述销售收入2,640.66万元仍在预收帐款上,未作帐务处理。2015年,宁波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例行日常巡检,针对上述争议商铺,通过房产信息查询记录得知上述客户已于2014年办理产权转移登记手续,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给购买方。在监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下,公司对2014年度未及时确认的相关收入2,640.66万元于2015年度报告编制前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将上述销售收入确认为2014年收入。

三、本报告期,你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为4,367.21万元,占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2.29%,其中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935.53万元。请你公司说明计提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合理合规性;同时,请你公司结合2015年宁波市房地产行业的具体情况说明你公司存货减值测试的过程及计提充分性和合理性。

回复:

本报告期,公司按照制定的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367.21万元,其中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1,431.68万元,计提开发产品存货跌价准备2,935.53万元。

(一)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各账龄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一年以内计提5%,一至二年计提10%,二至三年计提30%,三至四年计提60%,四至五年计提80%,五年以上计提100%。本报告期, 公司根据上述比例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金额1,431.68万元, 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27.43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账款准备1,104.25万元,计提情况如下:

1、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人民币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5,629,326.25	2,281,466.31	5.00%	6,724,112.75	336,205.64	5.00%
1-2年	962,661.90	96,266.19	10.00%	4,790,894.67	479,089.47	10.00%
2-3年	745,811.00	223,743.30	30.00%	20,156,485.41	6,046,945.63	30.00%
3-4年	14,228,192.44	8,536,915.46	60.00%	1,677,787.48	1,006,672.49	60.00%
4-5年	5,970.18	4,776.14	80.00%			
合计	61,571,961.77	11,143,167.40	18.10%	33,349,280.31	7,868,913.23	23.60%

2、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人民币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1,952,763.98	4,097,638.21	5.00%	21,111,745.99	1,055,587.30	5.00%
1至2年	10,109,790.27	1,010,979.02	10.00%	38,628,655.57	3,862,865.56	10.00%
2至3年	34,774,551.12	10,432,365.33	30.00%	3,376,867.10	1,013,060.14	30.00%
3至4年	2,523,948.65	1,514,369.19	60.00%	445,391.61	267,234.97	60.00%
4至5年	294,696.30	235,757.04	80.00%	254,064.82	203,251.86	80.00%
5年以上	708,166.82	708,166.82	100.00%	554,726.50	554,726.50	100.00%
合计	130,363,917.14	17,999,275.61	13.81%	64,371,451.59	6,956,726.33	10.81%

(二)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935.53万元

2013年3月台州市椒江区霞芷街道繁荣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繁荣村委会”)将位于台州大道西侧、四号公路北侧40亩土地与椒江区政府的国有商住土地一并公开拍卖,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台州荣方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荣方”)取得上述用地并开发“金域华府”项目。该项目总建面积24.35万平方米,可售住宅面积15.95万平方米,商铺面积1.79万平方米,车位1451个。按照当初公开竞拍发包方的要求,竞买方竞得土地开发权后, 必须同意繁荣村委会按约定回购价格6,600.00元/平方米 (低于目前开发成本价1771.48元/平方米)回购建筑面积12,000.00平方米的商铺,按照每壹百平方米不少于0.8个配置,同时回购共计车位96个(计1221.12平方米),回购价格不超过2,500.00元/平方米(低于目前开发成本价2791.81元/平方米)。上述回购价款于项目竣工备案、交房后五个工作日一次性支付给竞买方。

2015年12月台州荣方开发的“金域华府”项目取得竣工备案证并开始交付,台州荣方通知繁荣村委会按照回购协议回购相应商铺和车位,前来办理交房手续。截止2015年12月31日,繁荣村委会未来办理交房手续。

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台州荣方财务部于本报告期末组织相关部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项目开发成本及繁荣村回购的商铺、车位(以下简称“回购商铺和车位”)的回购价格,测算回购商铺和车位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935.53万元,并报经财务总监及总经理批准后进行会计处理。该项目的其他未售住宅、商铺和车位等资产经测试后未发生减值,不必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计提情况如下:

人民币单位:元

项目	回购面积(平方米)	回购价格(元/平方米)	单位成本(元/平方米)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存货跌价准备
商铺	12,000.00	6,600.00	8,371.48	79,200,000.00	100,457,747.31	4,514,400.00	25,772,147.31
车位	1,221.12	2,500.00	5,291.81	3,052,800.00	6,461,936.05	174,009.60	3,583,145.65
合计				82,252,800.00	106,919,683.36	4,688,409.60	29,355,292.96

按照当初土地竞买要求,繁荣村委会有权按约定的低于当时市场的价格回购特定的商铺和车位。这部分商铺和车位按照约定的价格回售给繁荣村,其所产生的与成本之间的差价在拍卖土地时就已经存在,公司董事会在竞拍这块土地时已完全知晓,不属于使公司面临重大风险的情形。因繁荣村委会未在2015年12月31日前来交房,故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若2015年12月31日前,繁荣村委会前来办理交房手续,则不存在计提减值的问题,该部分等值损益将作为正常的经营损失并入2015年度的损益。

公司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的坏帐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的减值计提是在年报编制过程中进行的正常计提,公司在经董事会审议的2015年年度报告和财务报告中进行了充分的披露。

四、本报告期,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比上年下降67.5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比上年下降66.61%。请你公司说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降的具体原因及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回复:

根据公司的销售收入确认和核算原则(具体内容见本公告第二个问题回复),公司已销售并已办理交付手续后的商品房销售收入才能结转为当期营业收入并计入当期利润, 而已售但未交付使用的商品房销售收入不能确认为当期销售收入。

根据项目进度,2015年公司只有台州金域华府项目交付,公司主要营收也来自于该项目。且由于该项目于2015年年末交付,截止到2015年底的交付比例仅为40%左右,公司2015年全年的结转收入面积约为7.46万平方米,结转收入为9.09亿元。而上一年度,公司有荣安华府和望江南两个项目交付,结转收入面积达24.75万平方米,结转收入为32.92亿元。因此,报告期交付楼盘面积较上年大幅减少,导致结转收入减少,这是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

从总体情况看,报告期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商品房销售、回款情况良好,资金充裕,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十分稳健。另一方面,公司的项目建造也是按计划稳步推进,因此,2015年度虽然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有大幅下滑,但对公司生产经营并不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380　　证券简称:科远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3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6]421号"文核准, 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991,649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0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6,142,790.49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1,524,742.6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4,618,047.8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苏公W[2016]B031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顺利实施募集资金项目、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连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将军路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于2016年4月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

一、公司已分别在上述三家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各银行专户情况如下:

1、工商银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号为4301021129100319539,截止2016年3月28日,专户余额为9899.68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基于智能技术的能量优化系统研究与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35541万元,开户日期为2016年03月28日,期限七天通知。公司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广发证券。公司存单不得质押或设置其他权利限制。

2、华夏银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号为10368000000353578,截止2016年3月28日,专户余额为零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基于工业互联网的智慧电厂研究与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16年3月22日,公司将31000万元募集资金办理单位七天通知存款业务。在上述业务到期后如公司不再续作单位七天通知存款业务须及时将本息转入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广发证券。公司不得将存单用于提供质押担保或设置其他权利。

3、平安银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号为11015140797005,截止2016年3月28日,专户余额为25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基于云端虚拟工厂的智能制造系统研究与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广发证券应当依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配合广发证券的调查与查询。广发证券每季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公司授权广发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周鹏翔、侯卫可以随时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广发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孰低原则在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之间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广发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广发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广发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

八、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广发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广发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广发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监管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监管协议自公司、广发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广发证券持续督导期结束(2017年12月31日)后失效。

特此公告。

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16-030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奥拓电子,证券代码:002587)于2016年4月19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6-056
债券代码:123068　　债券简称:15兴业0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行使“15兴业04”次级债券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行使"15 兴业 04"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公告》(临 2016-053),根据《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5 年次级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有关"15 兴业 04"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条款约定,公司决定行使"15 兴业 04"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5 兴业 04"次级债券全部赎回。

公司将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做好"15 兴业 04"次级债券赎回事宜的后续信息披露及本息兑付工作。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六年四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1099　　股票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16-40
债券代码:123208　　债券简称:15太证01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5太证01”次级债券
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非公开发行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次级债券(债券简称:15太证01),发行总额为18亿元,票面利率为6.00%。公司于2016年4月7日发布了《关于“15太证01”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39)。

2016年4月18日,“15太证01”次级债券已兑付完成并摘牌,兑付本金总额为1,800,000,000元,兑付利息总额为108,000,000元。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编号:2016-049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拟开展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公司拟开展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股票。本次拟开展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方案待协商确定后将及时公告。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还在开展相关工作,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0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47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47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参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张向南4人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2016年度拟向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机电设备及备品备件等,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2,500万元。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张向南4人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2016年度拟向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钢材及其它材料等,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500万元。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张向南4人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2016年度拟向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钢材及备件等,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800万元。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铁岭选矿药剂厂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张向南4人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2016年度拟向铁岭选矿药剂厂(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选矿药剂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500万元。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与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张向南4人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子公司—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色锌业”)与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称“红透山矿业”,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锌精矿买卖合同》,中色锌业拟于2016年度向红透山矿业采购锌精矿粉,采购价格参照上海有色网随行就市。预计采购数量3,000金属吨,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2,700万元。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张向南4人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2016年度拟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一系列《国内贸易购销合同》,预计2016年发生备件贸易等关联交易,合计金额约人民币700万元。

七、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11家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张向南4人回避表决)

公司分别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色镍业有限公司、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科瑞索资源有限公司、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金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色国际资源贸易有限公司共11家公司签订了《中国有色大厦租赁合同》。公司2016年度将向上述11家公司出租房屋并收取房屋租金及物业费,合计金额人民币51,919,017.84元。

关联方名称	项目	预计金额 (元)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36,082,906.29
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1,682,496.70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2,596,349.21
中色镍业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848,673.73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4,030,417.60
英属维尔京群岛科瑞索资源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239,465.92
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920,048.02
金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1,604,120.62
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739,318.82
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2,442,759.22
中色国际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732,461.74
小　计		51,919,017.84

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章程》增加一条,内容为:“第十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党委在公司发挥领导(政治)核心作用。”

该内容增加后,原条款序号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议案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1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1)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色机电”)2016年度拟向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色国贸”,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机电设备及备品备件等,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2,500万元。

(2)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2016年度拟向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赞比亚合作区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钢材及其它材料等,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500万元。

(3)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2016年度拟向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以下称“谦比希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钢材及备件等,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800万元。

(4)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铁岭选矿药剂厂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2016年度拟向铁岭选矿药剂厂(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选矿药剂,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500万元。

(5)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与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色锌业”)与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称“红透山矿业”,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锌精矿买卖合同》,中色锌业拟于2016年度向红透山矿业采购锌精矿粉,采购价格参照上海有色网随行就市。预计采购数量3,000金属吨,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人民币2,700万元。

(6)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称“沈冶机械”)2016年度拟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一系列《国内贸易购销合同》,预计2016年发生备件贸易等关联交易,合计金额约人民币700万元。

(7)本公司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11家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公司分别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国有色集团”)、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色镍业有限公司、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科瑞索资源有限公司、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金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色国际资源贸易有限公司11家公司签订了《中国有色大厦租赁合同》。公司2016年度将向上述11家公司出租房屋并收取房屋租金及物业费,合计金额人民币51,919,017.84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项目	预计金额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36,082,906.29
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1,682,496.70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2,596,349.21
中色镍业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848,673.73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4,030,417.60
英属维尔京群岛科瑞索资源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239,465.92
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920,048.02
金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1,604,120.62
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739,318.82
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2,442,759.22
中色国际资源贸易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	732,461.74
小　计		51,919,017.84

2、2016年4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4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方董事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张向南4人均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①《关于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②《关于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③《关于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④《关于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铁岭选矿药剂厂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⑤《关于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与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⑥《关于中国有色(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与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⑦《关于本公司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11家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邱定蕃、张继德、李相志就上述7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上述7项关联交易议案尚需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上述7项关联交易均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客站南广场驻京办1号楼909室

法定代表人:李筱英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壹仟捌佰万玖仟伍佰玖拾贰元肆角贰分

实收资本:人民币壹亿壹仟捌佰万玖仟伍佰玖拾贰元肆角贰分

企业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进出口业务;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原材料、福利阀、润滑油、有色金属及黑色金属矿产品的身缠、加工、销售;交通运输设备、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工模卡具、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煤制品、木材、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纺织品、服装、家用电器、制冷设备、饲料、皮革制品的销售;设备租赁、包装、仓储;咨询、展览、技术交流业务。

2、中色国贸2015年1-9月财务数据:

项目	金额 (万元)
总资产	627,742
净资产	80,344
营业收入	1,549,469
净利润	6,096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色机电、沈冶机械均为公司的控股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有色集团为中色国贸的实际控制人,且中色国贸为中色机电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色机电、沈冶机械向中色国贸销售产品构成了关联交易。

具体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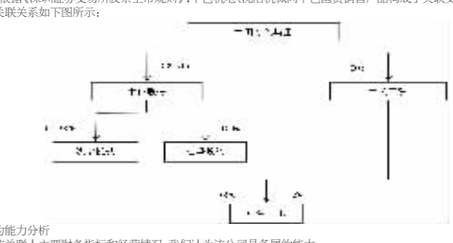

4、履约能力分析

结合该关联人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我们认为该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二)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赞比亚中国经济贸易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赞比亚基特韦市P.O.BOX 22592

法定代表人:徐宝森

注册资本:2,000美元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资源的调研、勘探、开发、冶炼厂及配套设施的建设。

2、赞比亚合作区公司2015年1-9月财务数据:

项目	金额 (万元)
总资产	151,754.97
净资产	31,565.3
营业收入	16,333.88
净利润	642.84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色机电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有色集团为赞比亚合作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色机电向赞比亚合作区公司销售产品构成了关联交易。

具体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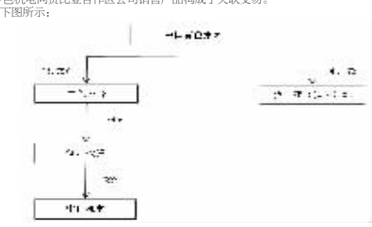

4、履约能力分析

结合该关联人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我们认为该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三)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32NEOS Chomba Road, Kitwe, Zambia

法定代表人:陶星虎

注册资本:2,000美元

企业性质: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

经营范围:粗铜及硫酸的加工生产

2、谦比希公司2015年1-9月财务数据:

项目	金额 (万元)
总资产	459,566
净资产	249,845
营业收入	456,347
净利润	16,519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色机电、沈冶机械均为公司的控股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有色集团为谦比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色机电向谦比希公司销售产品构成了关联交易。

具体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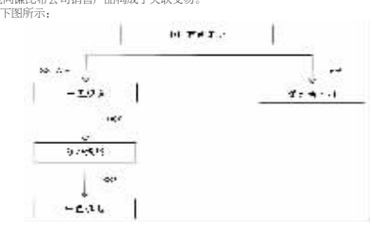

4、履约能力分析

结合该关联人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我们认为该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四)铁岭选矿药剂厂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铁岭选矿药剂厂

注册地址:铁岭市银州区北三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张春海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捌佰捌拾捌万叁仟伍佰圆整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选矿药剂、胶粘剂、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铁岭选矿药剂厂2015年1-9月财务数据:

项目	金额 (万元)
总资产	18,287
净资产	8,030
营业收入